

点滴之处赢民心

——石家庄市公安局裕华分局真心实意为群众办实事记事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乔
通讯员 孙伟杰

“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以来,石家庄市公安局裕华分局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回应市公安局提出的“党有所指、民有所需、警有所应”要求,倾真情、付真心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于日前连续收到群众赠送的多面锦旗。

5月18日中午,男子赵某来到裕华分局建通派出所求助,称其乘坐出租车到青园街塔北路附近,下车时不慎将手机遗落在出租车上。通过查找公共视频,民警确定了赵某所乘坐出租车车牌并通过出租车公司联系上

了司机。经工作,出租车司机将手机送还给赵某。5月20日,赵某专程来到建通派出所,将一面印有“仁心助民、警德高尚”的锦旗送到民警手中。

5月6日上午,裕华区某饭店负责人夏某某发现其放在办公桌内的3500元现金被盗,裕华分局裕兴刑警中队接到报警后立即展开侦办工作,于5月18日将嫌疑人孙某某抓获。5月23日,夏某某来到裕兴刑警中队,为办案民警送上一面写有“神速破窃案、雄风扬警威”的锦旗表示感谢。

裕华分局东苑派出所户籍民警在前期工作中,发现辖区居民宋某某在石家庄和邢台均登记了户籍信息,属于重复户口。

户籍民警通过走访调查、查询历史档案等,初步确定宋某某在邢台的户口为原始户口,登记在石家庄的户口应予注销。宋某某因觉得注销这边的户口会给自己带来许多不便,便一直拖着不办理。民警多次找其进行劝说,并积极与相关部门协调,帮助其办理了银行卡变更、房产过户、社保卡变更等工作。没有了顾虑,宋某某很快配合办理了重复户口的注销工作。为感谢民警热心帮助,5月24日,宋某某特意送来一面写有“敬业正直、为民解忧”的锦旗。

5月23日下午,裕华分局东环派出所社区民警剧曼接到辖区群众刘某打来的求助电话。原

来,刘某的孩子今年要上初中,需要提供居住证,但其忙于工作,一直没有办理,也没有提前进行信息登记。因急需使用居住证,刘某在电话中显得非常焦急。剧曼详细询问后初步判断刘某符合居住证办理绿色通道相关条件。在其指导下,刘某拿着准备好的相关材料,于当天下午6时多赶到派出所,看到剧曼下班后仍在等着自己,非常感动。剧曼迅速审核好了刘某准备的材料,表示会尽快为他办理。第二天,刘某就拿到了还散发着油墨味的居住证。5月24日,刘某定做了一面写有“爱岗敬业、全心为民”的锦旗送到了东环派出所,对民警的热情服务表示感谢。

货物捆扎不紧散落 高速交警紧急处置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李建华 通讯员 周雅君)5月23日,一辆货车在高速行驶过程中,由于捆扎不当导致车内大量货物散落在地。恰逢高速交警磁县大队民警巡逻经过,发现后果断处置,迅速消障,避免险情发生。

当日22时许,高速交警磁县大队民警邹峰带领民警朱雪飞巡逻至京港澳高速港澳方向474公里处时,发现主路4条车道及应急车道散落大量木板,由于天色较晚且车流量大,过往车辆纷纷减速避让,稍不留意便会发生意外。

邹峰果断处置,利用巡逻车停在后方预警,同时通知路政、养护部门快速赶赴现场进行清理。在做好安全防护前提下,其找准时机跑至最左侧车道将一块块木板移到应急车道处,逐渐清理出两条车道,最大限度消除安全隐患,随后养护、消障人员到达现场。

“没想到由于捆扎不紧,导致货物大量掉落,我发现后立即从高速口掉头回来寻找。”事后,货车司机心有余悸地说道。随后,民警帮司机将散落货物装回车内,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作出处罚。

智慧检务助推检察办案提质增效
张家口崇礼检察院开启认罪认罚案件远程视频见证新模式

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检察院充分依托“智慧检务”建设,探索审查起诉阶段认罪认罚案件远程视频见证方式,开启网上办案“云模式”。

近日,该院首次在审查起诉阶段对2起适用认罪认罚速裁程序案件集中远程讯问,通过远程视频方式为被告人提供法律帮助和进行认罪认罚见证,“足不出户”完成审查起诉阶段指控犯罪事实,实现嫌疑人无需到现场“无接触、无障碍”参加讯问活动。讯问活动中,嫌疑人对检察院指控的犯罪事实和证据均无异议,认罪态度较好,确认认罪认罚具结书系自愿签署,检察官对嫌疑人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姚丽娟

故城县司法局强化举措
为乡村振兴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

故城县司法局创新工作方式,强化工作举措,为乡村振兴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

该局以“乡村振兴法治同行”宣传月为契机,积极组织开展乡村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将乡村困难群众和涉农案件纳入法律援助办案重点;深入推动律师参与诉源治理,引导律师发挥村(居)法律顾问作用,及时调处矛盾纠纷,力求实现源头化解;充分发挥律师职业优势、专业优势和实践优势,为村“两委”依法、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法律建议。

孟翔 崔岩



连日来,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干警深入辖区乡村、学校、机关单位等,开展了“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系列宣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官通过悬挂宣传条幅、发放宣传手册、接受法律咨询等形式,向群众讲解了民法典知识,引导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图为5月26日,干警为群众讲解民法典知识。

杨立翼 摄

15名农民工喜领被拖欠4年多的工资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梁燕 通讯员 卜晓奇)5月26日,赤城县人民法院执行干警经过不懈努力,使夏某等15名农民工拿到了被拖欠4年多的148630元工资。

2017年初,夏某等15名农民工在赤城县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打工,工钱一直未能拿到。2020年12月,夏某等15名农民工起诉至法院。法院判决后,被告并未履行法律义务。2021年1月,夏某等15名农民工申请执行。在执行过程中,经法院财产调查,赤城县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无财产可供执行,该公司提出与夏某等人和解请求。经法院征求夏某等人的意见,主持双方进行调解,夏某等人与赤城县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自愿达成和解协议,但赤城县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按和解协议履行。

经赤城县某公司、赤城县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双方同意,法院为赤城县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按和解协议履行。

有限公司未按和解协议履行。

赤城县法院领导对该案高度重视,院长董继华召集执行办案干警听取汇报,要求限期拿出执行方案。

执行干警主动到申请执行人家中一一做安抚工作。同时,积极联系被执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进一步查找执行线索。

在调查中,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提供,赤城县某公司有该公司的欠款,随后执行干警到赤城县某公司进行核实,情况属实,但赤城县某公司也暂无给付能力。赤城县某公司法定代表人郑某称有土地出让,正在洽谈中,如果洽谈成功,待收到出让款后,就偿还赤城县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债务。

经赤城县某公司、赤城县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双方同意,法院为赤城县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债务。

公司下达了到期债权通知书。执行干警将此情况告知夏某等农民工,农民工们表示相信法院,都同意等待,对法院执行干警的工作表示满意。

为确保赤城县某公司的还款到账后,及时得到控制,院领导、执行局长和赤城县某公司法定代表人郑某、赤城县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郭某互加微信,便于经常了解土地出让的进展情况。

5月22日,赤城县某公司法定代表人郑某在微信中告知,土地出让洽谈成功,并给了其定金20万元,在核实账户后,于当日将148630元打入法院执行账户。

法院将夏某等15名农民工申请执行工资案件恢复执行。5月26日,15名农民工拿到了被拖欠4年多的148630元工资。

广平交警推动电动车集中上牌工作有序进行

为深入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进一步加强电动车管理,邯郸市交巡警支队广平大队广泛宣传,推动电动车集中登记上牌工作有序进行。

民警广泛宣传电动车登记上牌制度及非机动车交通违法专项整治,发放电动车登记上牌明白纸,耐心向群众讲解相关政策,详细解

答群众提出的问题,提升群众的出行素质和安全意识,赢得群众一致好评,为推动提升电动车上牌进度奠定了基础。

李建东 姬莉莉

被“天降”铁架砸伤索赔难 法官倾力办案伤者获赔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封颖慧 通讯员 崔潇)“法官,被告把34万元赔偿款转给我了。感谢法官主持公道,让我和孩子今后的生活有了保障!”5月20日,当事人房某在电话中激动地对邯郸市峰峰矿区人民法院城法庭法官张元龙说道。

房某是一起物件脱落、坠落损害责任纠纷案件的当事人,案件起因还要从一年前的一场事故说起。2021年7月,房某去超市购物,在回家的路上突然被一个“从天而降”的铁架砸伤头部,铁架散落满地,房某血流不止,当场失去知觉倒地不醒。随后房某被送到医院,经诊断为重型颅脑损伤、顶骨骨折、顶叶脑挫伤、肋骨骨折、椎体棘突骨折,后经过抢救及近一年的住院治疗,虽说性命已无大碍,但遗留下来的伤痛及巨额医药费

让她的生活陷入了困境。

出院后,房某先后找到涉案房屋租户、房主、开发商、物业公司等索要赔偿,但是几方互相推脱,均表示掉落的铁架与自己无关,拒绝承担赔偿责任。无奈之下,房某一纸诉状将涉案各方全部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各项经济损失40余万元。

张元龙受理此案后,经了解得知,房某丈夫刚去世不久,孩子尚未成年,其又遭遇横祸,生活非常困难。张元龙对房某境遇十分同情,表示将尽量以调解的方式结案,帮助房某母子尽快拿到赔偿款。然而,该案被告众多,且各被告相互推诿,若要彻底解决问题首先必须查清案件事实,厘清责任,不枉不纵。为此,张元龙与同事先后前往区住建局、区规划局、区城市管理局、不动产登记中心

等多个部门,调取涉案房屋以及掉落物的相关情况,又走访了案件的目击者,详细了解案发当天的情况。随着调查的逐步深入,再结合两次庭审以及多轮调解,案件的事实逐渐清楚,责任也逐渐明晰。经查,涉案房屋屋面掉下掉落的铁架系涉案房屋的楼顶装饰物。2006年,房屋规划建设之时铁架已经安装完毕,是涉案房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后来,涉案房屋从开发商处转移给房屋的所有权人刘某时,涉案铁架的所有权也一并转移,故而房屋的租户、开发商以及物业公司与涉案铁架没有关系,无须承担赔偿责任。

查清事实后,张元龙一次通过

各种方式向刘某释法明理,劝说其主动承担赔偿责任,然而刘某仍然抱有侥幸心理,始终在承担责任和逃脱推诿之间摇摆不定,导致本案迟迟无法

达成调解协议。在这种情况下,张元龙只能组织开庭审理并判决刘某赔偿房某各项损失30余万元。没想到判决后不久,刘某主动给张元龙打电话,称其接受法院的判决结果,并希望法官能再次组织调解,使他和房某面对面握手言和。为了达到最佳的办案效果,使房某尽快拿到赔偿款,张元龙在征得房某同意后,约定了二人调解的日期。当天,面对房某和张元龙,刘某表示法官在办案过程中查得明、理说得清、法讲得透,使其最终认识到应该承担的责任,同时,他也十分同情房某的遭遇,愿意一次性付清30余万元赔偿款并于七日内打至房某指定账户,房某也称感谢刘某的理解,其不再追究刘某其他责任,双方当场签订了和解协议。至此,该案得以案结事了。

我省开展“一老一小”等特殊群体 用品质量安全监督行动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为进一步夯实儿童、老年等特殊群体用品质量安全监管保障线,大力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和社会环境,5月26日,省市场监管局印发通知,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一老一小”等特殊群体用品质量安全专项监督行动,群众如发现相关质量安全问题,可及时拨打12315或通过微信公众号“河北市场监管”进行投诉举报。

据介绍,市场监管部门突出重点品种集中监督检查,以老年、儿童和学生、妇女等特殊群体用品为重点,聚焦老年人功能性鞋类服饰、成人纸尿裤、坐便椅等护理用品,聚焦儿童玩具、学生文具、儿童家具、婴幼儿服装等儿童和学生用品,聚焦孕产妇服装、妇女内衣等妇女用品,对辖区内相关生产经营企业组织实施专项监督检查。此次行动将持续至十月底。

此次行动将区分不同领域实施有效监管,对生产领域,进企业实施现场监督检查,建立完善质量档案,看原辅料进货验货制度是否落实;对纳入3C认证目录管理的儿童玩具,看是否符合强制性认证要求;检查产品出厂检验记录,看企业是否履行产品质量

检验义务。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依法依规及时处理。

对销售领域,市场监管部门将紧盯校园周边商店、文具和玩具批发市场、养老照护和母婴、妇女用品销售门店等经营场所,以及农村集贸市场、城乡结合部等问题高发多发部位进行集中检查。对发现的“三无”产品和标签标识不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产品,责令经营者立即改正、停止销售;对发现的危险玩具、属于3C认证目录但未认证的产品、假冒伪劣产品,依法严厉查处。

市场监管部门还将加大特殊群体用品监督抽查力度,并组织开展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重点围绕重金属、防腐剂、苯酚、甲醛等影响人体健康安全的技术参数和指标,组织实施对儿童玩具、学生文具、妇女内衣、婴幼儿洗涤用品等9类产品的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及时将问题消除在萌芽状态。结合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相关生产经营者的质量需求,市场监管部门结合“提质强企”行动,对企业开展“一对一”帮扶,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市场监管部门将加强与行业协会、新闻媒体、居民社区、学校等合作,引导其积极参与“一老一小”等特殊群体用品质量安全社会共治。

威县检察院三个“一体抓”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威县人民检察院持续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抓实政治建设与业务建设;关注“轻违纪”“微腐败”问题,抓实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建设;以党风廉政建设推进各项工作落实,抓实问题整改和系统治理、源头治理。

该院坚持推进党建与业

李建伟 周哲

沽源警方多种形式推进反诈宣传

在“喜迎二十大、忠诚保平安”大会战中,沽源县公安局采取多种形式全力开展反诈宣传活动,积极营造全民反诈良好氛围。

民警深入人员较为密集的商场、集市等重点区域,张贴反诈宣传海报,向群众发放反诈宣传品、讲解预防诈骗相

关知识;科学研判发案规律,针对易受骗人群推送防骗提示短信;联合银行召集“断卡”行动阶段性座谈会,对金融行业内部防控、打击、治理工作作出部署;积极组建乡镇、街道反诈联防宣传微信群,定期向各微信群推送典型案例。

席娟 张海洁

安平检察院积极推动律师网上阅卷工作开展

全省检察机关律师互联网阅卷工作开展以来,安平县人民检察院积极落实工作要求,指定专人负责,积极与律师沟通,通过多种渠道进行细致介绍、耐心指导,协助律师完成注册账号、身份核验、申请案件绑定和网上预约等事

项。

目前,该院办理律师网上预约、线下阅卷15次,线上阅卷2次,节约了律师时间,减少了律师出行成本,让律师足不出户就能及时办理业务。

孟翔 刘林

肥乡交警持续开展“一盔一带”主题宣传活动

为不断提高辖区群众文明安全出行意识和对“一盔一带”的知晓率、使用率,及时纠正驾乘人员的交通陋习,5月24日,邯郸市交巡警支队肥乡大队宣传民警在辖区持续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

牛敏



近日,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新华区邮政分公司正式向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书面回复落实“七号检察建议”的相关情况。此前,为进一步加强寄递安全监管,新华区检察院与新华公安分局北站派出所、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新华区邮政分公司共同召开落实“七号检察建议”座谈会,推动构建共护寄递安全的综合治理格局,进一步推动寄递行业规范管理、健康发展。图为新华区检察院向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石家庄分公司送达“七号检察建议”。

孟翔 邱鹏宇 摄